第三方代扣服务协议

《第三方代扣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是苏州加减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减")与接受加减服务的客户(以下简称"用户"或"您")就代扣事项所订立的有效合约。

在接受本协议之前,请您仔细阅读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意内容, 或者无法准确理解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含义,您有权停止使用加减提供给您的服务。如您继续 使用加减提供的服务,视作您已充分理解并接受本协议所有条款。

您通过网络页面点击 "确认"、"同意" 或以其他方式选择接受本协议或实际使用了本协议项下服务,即表示您与加减达成协议并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并确认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第一条委托与授权

- 1.1 用户应支付的款项将采用第三方支付机构"银行卡账户代扣"的方式进行收取。
- 1.2 加减委托第三方支付机构对用户应支付的款项进行款项代扣服务。
- 1.3 用户同意并授权加减将用户相关信息提供给第三方支付机构,并由第三方支付机构为加减用户提供还款管理服务,对用户在使用加减平台服务过程中涉及的服务费进行代扣。
- 1.4 用户了解并同意,为支付服务费所发出的任何指示或指令,均为不可推销、不可逆转的指示或指令,用户不能以任何理由拒绝付款或要求取消交易。

第二条代扣协议服务规则

手机号:

2.1 用户须在第三方支付机构平台绑定 2.1.1 收款银行卡相关信息为: 用户名:	货款时指定的收款银行卡作为代扣银行卡账户
身份证号:	
银行卡号:	

- 2.1.2 授权扣款方式及金额:
- A: 一次性扣款金额 元。
- B:分期扣款
- 分_____期扣款,于每月____日扣除,每期扣款金额详见下表。

			•			
期数	1	2	3	4	5	6
金额						
期数	7	8	9	10	11	12
金额						
期数	13	14	15	16	17	18
金额						
期数	19	20	21	22	23	24
金额						
期数	25	26	27	28	29	30
金额						
期数	31	32	33	34	35	36
金额						
1 . 5 4 -	- > ++ ++ -+>++	> 11. > 11	U 40 10 10 10 -			114 4 66

2.2 加减在用户的款项进入用户指定的收款银行卡后向第三方支付机构发送划扣指令,第三方支付机构将根据加减的划扣指令按此前约定的金额从用户绑定的收款银行卡账户中扣款,并及时更新相关账务信息,但不承担因相关银行或服务机构的信息反馈延迟,错误导致划扣失败的责任,因此导致的所有责任均由用户与相关银行或服务机构自行协商解决。

第三条代扣协议服务限制

- 3.1 用户不得利用本协议服务从事如下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之行为,否则第三力支付机构有权 拒绝提供服务,且用户应承担所有相关法律责任如因此导致第三方支付机构或相关方遭受损 失的,用户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机关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3.1.1 侵害他人名誉权、隐私权、商业秘密、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
- 3.1.2 违反法定或约定之保密义务;
- 3.1.3 冒用他人名义使用本服务;
- 3.1.4 非法使用他人银行卡账户或无效银行卡账号;
- 3.1.5 违反《银行卡业务管理办法》使用银行卡或利用信用卡套取现金;
- 3.1.6 从事任何可能含有电脑病毒或是可能侵害本协议服务系统或贷料之行为。

第四条权利与义务

- 4.1 您在此授权,第三方支付机构有权根据您提供给加减的信息设置代扣规则,从您的绑定 收款银行卡账户扣款,或向相关银行发送扣款指令,以便完成相关扣款服务。
- 4.2 您保证您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对于因您提供信息不真实或不完整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您自行承担。除在加减及加减授权的第三方支付机构办理业务时使用外,不要向任何其他人、其他网站、电话或短信的问询提供预留的信息内容;您对通过以上信息完成的一切款项代扣行为负责。同时您须确保通过本协议服务进行银行卡代扣过程中,不违背各银行的相关业务条款,且该银行卡为您本人所有,否则因此导致的责任均由您自行承担。
- 4.3 您在使用本协议服务的过程中,应确保您绑定的收款银行卡有足额的数项可用于第三方支付机构执行相应扣款指令,因账户资金不足扣款失败导致的任何后果,须由您自行承担。

- 4.4 您理解并同意,基于第三方支付机构提供的此项服务为免费,若因第三方支付机构自身原因导致您发生相应损失的情况下,第三方支付机构仅以该次服务过程中代扣金额为限对您的直接损失进行赔偿;在任何情况下,第三方支付机构不就您的利润、商誉、资料损失或其他损害承担任何间接、附带、特别、衍生性或惩罚性赔偿。
- 4.5 第三方支付机构有权基于为更好的向您提供服务之目的或向您推广其他产品/服务的需要,保留并使用您在使用本协议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数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向其他第三方提供该等信息。第三方支付机构对前述数据信息的保留和使用不因您停止使用本协议服务而受到影响。

第五条其他条款

- 5.1 本协议自用户成功签署之日起生效,除用户中途终止加减提供的服务或用户完整履行完本协议要求的代扣事项外,本协议始终有效。
- 5.2 本协议终止并不免除用户对根据本协议或网络借贷交易相关协议达成的网络借贷交易 所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5.3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本协议的任何条款与适时法律规定相抵触或因任何其他原因而不具有可执行性,则该条款无效,但并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 5.4 若用户和加减以及第三方支付机构间发生任何纠纷和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用户同意将纠份或争议提交本协议签订地的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管辖。
- 5.5 本协议最终解释权归加减所有,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加减保留一切解释和修改的权利。

本ルロー	加减数排	14 13 早	右阻.	八司
וויוי אדה	リコマカマ ジンイ	エルナイフ	√ ⊟ 10105 √	7. * 🗆 1

签名:

日期: